

侍母周记

妈妈虽然不会说话，但她还有正常的情感,和部分的思维能力。有时家人故意试着问她一些并不复杂的问题,看看她的反应,有时她能较快地摇头或点头,回答正确;但有时她在努力地苦苦思索之后，还是无可奈何地摇摇头,表示无可奉告。我感觉那就像一个盲人,在黑暗的隧道之中艰难摸索后无果一样。尽管如此,我还是非常反对别人做出如此推测：你妈妈是得了老年痴呆症吧?对于这样的问号,我总是毫不犹豫地回答对方:不是的!她只是脑萎缩导致的脑功能退化。她不痴呆!无论她以何种状态示人,以何种状态活着,虽然她的脑子有些糊涂,但她总是我老爸的妻子,我的母亲,和我孩子的外婆，她依然在家庭中有着不可

在现场

在我们小区外的人行道上,我经常能见到一个老头、一个老太太,相携着一起在那里缓缓地走着。

说来也怪哦。看起来,老太太的气色,要比老头好很多,却是老头搀扶着老太太,而不是老太太搀扶着老头。

一次,他们俩在路边走着路,老太太忽然对着旁边的水果摊,说,老头子,我想吃水果,你去帮我买吧。

老头点了下头,松开搀着的老太太的手,缓缓地向水果摊移动着。老头离水果摊有七八米的距离,老头一个人,很有些艰难走着。

我原本是走在他们身后的,看老头走路凝重的表情,有些不忍,看老太太一个人怡然自得地站在那里。我摇了摇头,还是走了过去。

还有一次,我在路边散着步,又看到了不远处的老太太和老头。那天,老头的神色不大好，他们俩走得很慢很慢。

在他们走过一家小超市,有十几米

隔代亲

语文老师布置了一道作文题,题目:记一个熟悉的人。

“爷爷,我写外婆可以吗?”孙女儿问我。

“可以。”我说,“你对外婆了解吗?”

“了解。”孙女儿道,“外婆自来我们家,就同我住一起,朝夕相处,几个月了,还能不了解?”

“那你说说外婆有哪些特征?”

“外婆中等个子,圆圆脸,脸上皱纹很深,有点像核桃壳的样子,头发已经灰白,乱蓬蓬的。妈妈每次给她梳头,她总说,人老了连梳头也要人帮忙了。”

“你外婆有肩周炎的毛病,手举不起来,梳头穿衣服很困难。”

“怪不得每天早晨起床,外婆穿衣总要老半天。”

“还有别的特征吗?”

“我觉得外婆讲话也怪,老是‘喂’。另外,外婆爱穿绿衣,身上那件已经洗

谁说她糊涂?

替代的存在价值和身份地位。病人也是,或者说更需要有尊严地活着,不管他们因为失去健康而变得多么孱弱、不幸。

有一次,我因为生活中遭遇了巨大的挫折和烦心事,压力重重之下,多年的颈椎病又犯了,脑供血不足,头晕得站不住,只得在沙发上躺下。在父母家里,我一般都是在忙忙碌碌地做事,连坐下的时间都少有。坐在对面的我妈感觉到了我的异常,她关切地不时看着我,神情有些不安。等我休息一会感觉好些起来时。我感觉到我妈妈的呼吸都变得急促起来,我立刻意识到,妈妈是在为我的境遇而难过、担心了,谁说她糊涂啊?!我脑子里立刻跳出四个字:母女同心!妈妈装着心

“娇惯”之谜

的距离。老太太忽然又说了句,老头子,我要喝水。你去刚才走过的那家超市,帮我买瓶矿泉水吧。老头有些为难的表情,毕竟,那距离有些远。

老太太似乎看出了老头的不情愿,又一脸耍赖地说,老头子,我真的是口渴了。老太太扭捏的声音,与她的年龄很有些不符。

老头被磨得很无奈,说,好,好,那你等等我啊。

说完,老头转过身,很艰难地移动脚步,向着超市而去。我真的是看不下去了。我走近了,说,叔叔,需要我扶你吗?老头朝我微微一笑,说,小伙子,谢谢你,不用不用。然后,老头再次艰难移动着。

我叹一口气,看向那个平静地站在那里的大老太太，我心头不由有些愤愤,这个老太太,也太娇惯了吧!

再一天,很难得的,我在人行道上走着时,看到老太太朝我面对面走来。老太太的身边,没有老头。

辅导孙女做作文

得褪色的绿衬衫也舍不得丢掉。我曾问外婆:‘为什么你不穿我们给您买的新衣服?’外婆听了,笑着回答:‘外婆老了,习惯穿这件衬衫,舒服。’”

“这是一种职业习惯。你外婆在邮电局(那时邮政电信不分家)工作,干了一辈子接线员,拿起话筒,开口便是‘喂’,喊惯了。爱穿绿衣,因为绿衣是一种工作服,所以我们称邮递员是绿衣使者。”

接着,我又问:“你喜欢外婆吗?”

“说实话,我开始不太喜欢。”孙女儿说,“外婆不讲卫生,饭粒掉在地上也捡起来吃;还特别爱唠叨,连我穿条大脚裤也数落半天,说妈妈年轻时候从没穿过这种裤,太难看了,说了一遍又一遍,好烦人!”

这大概就是老年人与年轻一代的所谓“代沟”吧。

我说:“你外婆是从旧社会过来的人,又没有念过什么书,有些看法古板了

文 / 冷暖

脏起搏器,我不能让她激动,不能让她为我操心,得让她保持平静。再大的压力,我自己担当承受。再大的难关,我会自己跨越。老迈的父母,只有看到我的笑脸,他们才会轻松,才能安心啊。于是,故作轻松的神态很快回到了我的脸上。

我想,每个为人子女的,都不该、也不能把压力向上传递给我们的父母和长辈,因为,他们老了,一生已经经历了许多他们的子女不曾经历过的辛苦、劳累和艰难,应该安度晚年,而不应承担不该他们承担的一切了。有意的不孝,我们大概不会;但不经意的不孝,我们也要尽量避免。体恤父母同样是一种孝心和孝行,老年脆弱,请悉心爱护。

文 / 崔立

在和我碰到的时候,老太太显然是认出了我,居然停住了脚步。

老太太说,小伙子,上次,谢谢你。

我一愣,说,阿姨,其实我什么都没做。

老太太似乎听出了我话语中的怨气,说,你是不是在心里怪我,不该让我老伴搀着我,还让他去帮我买这买那……

我没说话,算是默许。

老太太忽然朝我苦笑了笑,说,小伙子,你还小,还不懂。我和我这老头子啊,一路走来,已经快五十年了。老头子自从一年前患了病之后,天天和我说,说他拖累了我,说他时日一定不多了。若是他走了,那我活着又有什么意思呢。所以我要让他觉得他还有活着的价值,还可以照顾到我,可以让我依赖着他,让他永远这样陪着我……

老太太说着话,眼圈已经红了。

我的鼻子里，也莫名地泛起了酸。

文 / 汪福绥

些,但是,她老人家这辈子也真不容易。你外公去世早,你舅你妈全靠外婆一双手把他们拉扯大。吃过黄连苦,才珍惜今天的生活,所以连一粒饭也舍不得丢掉。”

孙女儿点点头,表示理解。

我又问:“你是怎么喜欢上外婆的?”

孙女儿说:“有一天晚上因做作业睡迟了,忽然听见外婆在朦胧睡梦中唤着妈妈的小名,我的心被感动了,望着那一张苍老的脸庞,我想:这个人是妈妈的母亲噢,于是我终于处理好了与外婆的关系,再看外婆时,便有了一种亲切感。”

听了孙女儿的话,我也很感动,我对孙女儿说,你可以动笔写外婆了,写好后,再拿来给我看看。

于是孙女儿打开作文簿,端端正正地写下正标题:“记一个熟悉的人”,副标题:“我的外婆”。

快人快语

应当保姆不当领导

文 / 龙仁

老同事老王夫妇均已70有余,女儿在市区成家立业。老两口身体很好,退休后一直住在郊区一座农民房里养老,屋前有片空地,闲来种种丝瓜、青菜;冬天,端只靠背椅出来孵孵太阳、在晾衣架上晒晒被头……其乐也融融。

年前,女儿从领导岗位上退休,时时回来住住“照顾”老人,以享“天伦之乐”。然而,没有几个月,使他很不开心,婉言打发她回去了。

据老王说:首先是吃不惯她烧的菜:要青、要嫩,营养好!老人牙齿咬不烂。其次,面、饭也都没有烧熟烧透,吃时总感到有点夹生。

本来,家里陈设,都是老人能顺手取舍而摆好的。她来后,认为放在客厅里的一只杂物大橱很不雅观;厨房里老人为方便吃饭、休息放的一只小台子和凳子太挤了……还有许多尚可使用的生活用品，都被她一一处理掉。

在老人很节省使用的水电煤气方面,她认为这是“小儿科”,没有多少钱!天不冷就开空调,每顿都开热水器洗碗……每月所费要比过去多三四倍。天很冷,仍要老人每星期洗澡,老人实在吃不消。

而且,她还认为:门前空地可以搭间棚屋,开爿小烟纸店……

凡此种种,老王知道,现在隔代人都有自己的生活方式,要改变是很难的,讲过就罢,多讲反而会引起家庭不和。

所以,老王认为:子女“照顾”老人,应该像做“保姆”那样去顺老人之心、顺老人之意,去使老人真正能开心。而不是在家里仍像在单位做领导那样,去对老父母指手画脚、发号施令、唯我独尊。老人也有自尊心的!孝顺孝顺,里头有个个顺的!



(书法) 梁家驹 (67岁) 作